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委托业务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编码	514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柴春省	联系电话	18763269977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建筑工程项目检查：截止 2019 年 10 月全市在建工程 924 个，采用工程抽查方式，每年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查安全生产隐患不少于 8 次，每次 10 天，每天检查不低于 2 个项目。检查组需聘请专家 5 人/次。专家服务费 400 元/天，餐费 30 元/天，印刷等办公经费 3 万元，共 $430 \times 5 \times 8 \times 10 + 30000 = 20.2$ 万元。</p> <p>2、购买第三方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服务费用约 49.77 万元。测算依据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严守职责的通知》（建科函【2019】52 号）《关于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移交承接有关工作的通知》（鲁建人字【2019】12 号）《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枣庄市消防支队关于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移交承接工作的通知》（枣住建科设字【2019】5 号）等文件要求，2019 年消防竣工验收工作移交市住建局后，我局无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和经费，该项工作无法开展，针对消防验收工作要求专业技术强工作量，涉及千家万户居民生命安全、社会稳定等实际情况，为了确保市直项目消防验收工作顺利有效开展，申请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第三方进行消防验收工作。目前市直管项目 69 个单体建筑面积约 145 万平方米，2020 年预计完成新建项目工程竣工消防验收约 25 个单体建筑面积约 447700 平方米，完成改扩建项目消防验收约 50000 平方米，2020 年预计完成消防验收约共计 497700 万平方米。据测算消防验收费用每平方米约为 1.0 元全年共需费用约为 $497700 \text{ 平方米} \times 1.0 \text{ 元/平方米} = 49.77$</p>				

	<p>万元。</p> <p>3. 扬尘治理项目：1. 根据检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计划工作安排，采用“双随机一公开”形式对全市建筑施工工地、商混预制厂进行现场检查。</p> <p>（1）每年需要进行专项检查6次，其中对全市对建筑工地施工现场每季度检查1次，对商混预制站生产厂区每半年检查1次。每次检查需要5至6天，扬尘治理专项检查小组成员4至6人（按要求），根据枣庄市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每人每天伙食补助80元，燃油费60元/天。，每年差旅费共计1.944万元</p> <p>（6人*80元/天+60元/天）*6天/次*6次/年=1.944万元</p> <p>（2）对市直重点项目日常检查，全年不少于100天，燃油费60元/天*100天=0.6万元</p> <p>（3）为了更好的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在扬尘综合治理工作中需要引进专家对扬尘治理工作情况进行评审，及时发现问题，提高治理效果。根据项目规模和实际工作情况，需要评审专家2名，对全年6次检查工作进行3次评审，根据山东省建筑业专家评审费的相关规定，专家每人每次评审费1000元，专家评审费共计0.6万元。</p> <p>2人*3次*1000元/人次=0.6万元</p> <p>（4）现场检查设备（如摄像器材）、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平台网络费、通讯费、材料印刷复印等办公经费4万元。</p> <p>共1.944+0.6+0.6+4=7.144万元</p> <p>4. 《枣庄市国土空间城市供热专项规划》包括枣庄市中心城区（市中区、薛城区、峄城区）、山亭区、台儿庄区；近期2025年，远期2035年，收费依据按照规划人口取费，取费标准1万元/万人，中心城区规划收费约150万元，山亭规划收费约25万元，台儿庄规划收费约25万元。其中，基础调研费45万元，规划编制费用101万元，分期汇报及修改费用44万元，专家评审费用10万元，合计200万元。</p>
<p>项目单位职能概述</p>	<p>（一）负责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信息登记工作；负责对进枣施工队伍的服务；负责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服务；负责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的拨付使用工作；配合做好建筑市场监管、考核工作。</p> <p>（二）负责开展建筑企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负责二级建造师的日常管理工作；推动科技成果在建筑施工企业转化推广应用。</p> <p>（三）负责具有资质的建筑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组织协调建筑业企业外出施工及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p> <p>（四）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含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负责全市领导干部房产信息查核工作；配合做好二手房交易服务和中介机构管理；指导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物业质量保修金的管理与使用；负责市直公共租赁住房的分配、管理、维护，建设维护住房保障信息管理系统；指导全市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p> <p>（五）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拟定燃气、供热行业的价格、补贴和服务收费标准；参与燃气、供热等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配合做好全市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考核工作，指导全市燃气、供热行业开展安全管理。</p> <p>（六）负责全市房屋建筑施工安全监督工作的技术评估指导；依据上级部门部署，对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安全员组织开展安全岗位培训工</p>

	<p>作；配合做好建设工程扬尘治理工作。</p> <p>（七）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p> <p>（八）承担推进建筑节能、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工作。</p> <p>（九）通过“12319”服务热线，受理市民群众对我市建设系统职能范围内提出的咨询、求助、投诉、建议和意见，按规定时限解决或答复人民群众提出的问题。承担市住建系统信访工作职能，按照国家《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访工作，化解社会矛盾。</p> <p>（十）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p>
<p>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p>	<p>1. 建筑工程项目检查：截止 2019 年 10 月全市在建工程 924 个，采用工程抽查方式，每年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查安全生产隐患不少于 8 次，每次 10 天，每天检查不低于 2 个项目。检查组需聘请专家 5 人/次。专家服务费 400 元/天，餐费 30 元/天，印刷等办公经费 3 万元，共 $430 \times 5 \times 8 \times 10 + 30000 = 20.2$ 万元。</p> <p>2、购买第三方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服务费用约 49.77 万元。测算依据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严守职责的通知》（建科函【2019】52 号）《关于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移交承接有关工作的通知》（鲁建人字【2019】12 号）《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枣庄市消防支队关于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移交承接工作的通知》（枣住建科设字【2019】5 号）等文件要求，2019 年消防竣工验收工作移交市住建局后，我局无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和工作经费，该项工作无法开展，针对消防验收工作要求专业技术强工作量，涉及千家万户居民生命安全、社会稳定等实际情况，为了确保市直项目消防验收工作顺利有效开展，申请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第三方进行消防验收工作。目前市直管项目 69 个单体建筑面积约 145 万平方米，2020 年预计完成新建项目工程竣工消防验收约 25 个单体建筑面积约 447700 平方米，完成改扩建项目消防验收约 50000 平方米，2020 年预计完成消防验收约共计 497700 万平方米。据测算消防验收费用每平方米约为 1.0 元全年共需费用约为 $497700 \text{ 平方米} \times 1.0 \text{ 元/平方米} = 49.77$ 万元。</p> <p>3. 扬尘治理项目：1. 根据检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计划工作安排，采用“双随机一公开”形式对全市建筑施工工地、商混预制厂进行现场检查。</p> <p>（1）每年需要进行专项检查 6 次，其中对全市对建筑工地施工现场每季度检查 1 次，对商混预制站生产厂区每半年检查 1 次。每次检查需要 5 至 6 天，扬尘治理专项检查小组成员 4 至 6 人（按要求），根据枣庄市差旅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每人每天伙食补助 80 元，燃油费 60 元/天。，每年差旅费共计 1.944 万元</p> <p>$(6 \text{ 人} \times 80 \text{ 元/天} + 60 \text{ 元/天}) \times 6 \text{ 天/次} \times 6 \text{ 次/年} = 1.944 \text{ 万元}$</p> <p>（2）对市直重点项目日常检查，全年不少于 100 天，燃油费 $60 \text{ 元/天} \times 100 \text{ 天} = 0.6 \text{ 万元}$</p> <p>（3）为了更好的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在扬尘综合治理工作中需要引进</p>

<p>专家对扬尘治理工作情况进行评审，及时发现问题，提高治理效果。根据项目规模和实际工作情况，需要评审专家2名，对全年6次检查工作进行3次评审，根据山东省建筑业专家评审费的相关规定，专家每人每次评审费1000元，专家评审费共计0.6万元。</p> <p>2人*3次*1000元/人次=0.6万元</p> <p>(4) 现场检查设备（如摄像器材）、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平台网络费、通讯费、材料印刷复印等办公经费4万元。</p> <p>共1.944+0.6+0.6+4=7.144万元</p> <p>4. 《枣庄市国土空间城市供热专项规划》包括枣庄市中心城区（市中区、薛城区、峰城区）、山亭区、台儿庄区；近期2025年，远期2035年，收费依据按照规划人口取费，取费标准1万元/万人，中心城区规划收费约150万元，山亭规划收费约25万元，台儿庄规划收费约25万元。其中，基础调研费45万元，规划编制费用101万元，分期汇报及修改费用44万元，专家评审费用10万元，合计200万元。</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p> <p>《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p> <p>《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p> <p>《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37号）第26条；</p> <p>《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完善监管体制机制，转变监管方式，切实排查解决工程施工安全隐患和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防范，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严格落实企业安全责任，提升建筑施工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1：年度内强化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p> <p>目标2：发现问题，督促项</p>

				目法人、施工、监理等工程参建单位进行整改落实，整改率 100%。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项目检查范围	视工作推进情况而定	
		质量指标	及时发现问题后整改	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	2020—2022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企业安全责任、提升建筑施工安全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收益群体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项目检查范围	视工作推进情况而定	
		质量指标	及时发现问题后整改	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	2020 年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企业安全责任、提升建筑施工安全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收益群体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项目单位填报人：

联系电话：